

巴林左旗人民政府

ᠪᠠᠯᠢᠨ ᠵᠢ ᠲᠤ ᠰᠤ ᠶᠤᠨ ᠤᠯᠤᠰ

巴林左旗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优化电力接入工程占（掘）路审批 流程的通知

旗直相关部门、企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优化电力营商环境，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压缩办电占（掘）路行政审批时间，现将巴林左旗居民用户、企业（含小微企业）用户10千伏及以下电力接入外部工程涉电占（掘）路审批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适用范围

巴林左旗范围内，对居民用户、企业（含小微企业）用户10千伏及以下电力接入外部工程涉及的临时挖掘城镇道路许可，临时占用绿地许可，因电力工程建设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公路改线的许可，影响道路交通安全占道施工许可，占用和挖掘道路等事项实行占掘路行政审批。不适用情形详见附件1。

二、工作措施

由国网巴林左旗供电公司牵头组织实施，城镇主干道行政审批部门为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乡级道路行政审批部门为旗交通运输局，影响道路交通安全，占道施工许可行政审批部门为旗公安局。

1. 实行告知承诺制。对于开挖市政道路、破路长度在50米以内（包括50米）电力工程施工，在保证市政道路、绿化景观能够恢复原貌的前提下，实行告知承诺制度（填写承诺书，详见附件2），即免审批。施工过程中涉及影响交通的占道许可，国网巴林左旗供电公司在施工前至少3个工作日发出书面告知，有关审批部门收到告知后配合开展相关工作。各审批部门在作出行政审批决定后2个月内，对供电企业的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进行检查，如与承诺内容不符，可撤销原行政审批决定，并按相关规定进行行政处罚。

2. 实行并联审批制。对于开挖市政道路、破路长度在50米以上电力工程施工，由国网巴林左旗供电公司牵头，在3个工作日内，联合有关审批部门对电力工程申报材料进行审查，审批同意受理后，开展联合踏勘，并准予许可，实行并联审批制（填写并联审批申请表，详见附件3）。不同意受理的，向申请人作出不予受理意见，若需补充申报材料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推进政企协同。各相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到压减企业办电环节、优化行政审批流程，切实惠企便民的重要性，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指定专人

负责电力工程占掘路行政审批管理。大力推进政企协同、主动服务、靠前指导，做到问题“零存量”、审批“快速办”。

（二）强化监督考核，促进政策落地。对发现涉电占掘路审批政策建设工作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和监管缺位等问题，依纪依规严肃追究责任。同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确保政策落地。

（三）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各相关部门和国网巴林左旗供电公司要充分利用门户网站、新闻媒体等方式广泛宣传，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逐步优化涉电占掘路审批流程，让用户和社会公众及时了解相关政策和动态，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 附件：1. 电力接入工程告知承诺制不适用清单
2. 电力接入外线工程占（掘）路施工告知承诺书
3. 电力接入工程施工并联审批申请表



附件1

电力接入工程告知承诺制不适用清单

以下情形的电力接入工程不适用免审批制：

一、穿越或跨越城市桥梁、主干道、快速路、河道、国省道以及铁路、高速公路等（不含顶管）；

二、占用森林（公园）林地、古冠名木（树冠垂直投影外延5米范围内）、城镇绿地乔灌木（树冠垂直投影范围内）的保护范围、伐移树木；

三、新扩、改、建交付使用后5年内、大修竣工3年内的城市道路（不含顶管）。

附件2

电力接入外线工程占（掘）路施工告知承诺书

申请人就位于_____位置电力接入外线工程，申请影响交通安全的占用、挖掘道路或者跨越、穿越道路架设、增设 管线设施的工程建设审批行政审批事项。该电力接入外线工程长度为_____米，属于免审批范围。现作出如下承诺：

一、施工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施工。

二、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准确，申请占路施工的理由是合法且必要的，没有不占路施工的替代方案。

三、占用道路的具体位置、面积、工期已经尽可能减少对交通的影响，每日施工时间为_____。

四、有合理的交通导流方案并在临时占用道路之前报公安交通管理部门。

五、在城市主次干路、平交路口、交通繁忙重点路段及需对 支路采取完全封闭等情况施工作业的，已事先征得公安、交通部门同意。

六、在施工现场设置符合要求的安全警示标志和防围设施，保障行人和交通车辆安全，因设置保障不规范造成的一切责任（包括连带责任）全部由我公司承担。

七、施工过程中保护好道路、道路用地、地下管线及道路附属设备设施，保障道路交通安全运行，因我方施工造成损坏的负责按原技术标准修复或者给予相应的赔偿。

八、施工期间，严格服从公安、交通部门管理，自觉接受监督检查，如有接到相关整改通知书，我单位将立即整改并书面反馈。

九、竣工后及时清理现场并根据相关技术规范在批准时间段内恢复道路原状。

十、加强对施工相关车辆和人员的管理，杜绝超载、超速、超员、闯红灯、违规载人等交通违法的发生，防止产生扬尘、噪声扰民等投诉类问题。

十一、同意委托国网巴林左旗供电公司通过政务服务系统提交行政审批申请，接受其指导直至达到所有承诺的条件，并经行政审批部门备案后正式开工。

十二、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真实意思的表示。

十三、若违反承诺或作出不实承诺的，愿意接受相关联合惩戒措施。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申请单位：（章）

年 月 日

（一式三份）

附件3

电力接入工程施工并联审批申请表

申请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施工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施工所涉地点					
施工时间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申请占用绿地 面积（平方）		申请迁移树木 （株）			
临时性堆放物料 面积（平方）		桥梁架设管线 （米）			
占据道路 面积（平方）	机动车道		非机动车道		
	人行道		其他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 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交通运输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公安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施工方案平面位置 简图（可附图）					
其他申报材料及附 件名称					

申请时间：

申请单位（盖章）：